

证券代码:002556 证券简称:辉隆股份 公告编号:2012-060

## 安徽辉隆农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徽辉隆农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通知于2012年11月2日送达和讯网方式发出,并于2012年11月14日在公司19楼会议室以现场的方式召开,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李永东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应到独立董事,现场实到9位董事,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通知以下议案:

一、会议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合肥德善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部分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关于收购合肥德善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部分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详见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二、会议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广德德善小额贷款有限公司部分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关于收购广德德善小额贷款有限公司部分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详见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马鞍山德善小额贷款有限公司部分股权的议案》

(《关于收购马鞍山德善小额贷款有限公司部分股权的公告》详见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四、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监事关于控股子公司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可行性分析,充分提示了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风险分析及控股子公司应采取的控制措施,并认为相关风险在公司可控范围之内。关于控股子公司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详见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五、备查文件  
1.董事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意见  
3.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4.审计报告  
5.资产评估报告  
6.审计报告  
特此公告

安徽辉隆农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十一月十四日

证券代码:002556 证券简称:辉隆股份 公告编号:2012-061

## 安徽辉隆农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徽辉隆农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通知于2012年11月2日送达和讯网方式发出,并于2012年11月14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的方式召开,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曹庆先生主持,全体监事出席了会议,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一、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合肥德善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部分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关于收购合肥德善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部分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详见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二、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广德德善小额贷款有限公司部分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关于收购广德德善小额贷款有限公司部分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详见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马鞍山德善小额贷款有限公司部分股权的议案》

(《关于收购马鞍山德善小额贷款有限公司部分股权的公告》详见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四、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监事关于控股子公司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可行性分析,充分提示了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风险分析及控股子公司应采取的控制措施,并认为相关风险在公司可控范围之内。关于控股子公司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详见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五、备查文件  
1.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安徽辉隆农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二年十一月十四日

证券代码:002556 证券简称:辉隆股份 公告编号:2012-062

## 安徽辉隆农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收购合肥德善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部分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风险提示:  
1.本次收购存在不确定性,需报合肥德善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所在地金融办审核批准后方可实施;

2.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但构成关联交易。

一、关联交易概述  
1.关联交易事项:安徽辉隆农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辉隆股份”)与安徽新力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力投资”)于2012年11月14日在合肥市签订了《关于合肥德善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的股权转让合同》,合同主要内容:辉隆股份以现金收购新力投资持有的合肥德善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肥德善”18.48%的股权)。

2.交易标的的基本情况  
合肥德善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肥德善”)为安徽省供销社合作联社全资子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新力投资属于辉隆股份的关联方,本次交易构成了与新力投资的关联交易。

3.董事会决议情况:上述关联交易事项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非关联董事审议通过,关联董事回避表决,上述关联交易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作为关联方的李永东先生、汪庆先生、曹庆先生已事先声明并回避表决,独立监事魏恩芳女士、马长庚先生、吴师斌先生对上述关联交易事项予以了事前认可,并未从真审核后再发表独立意见如下:上述关联交易是为充分利用现有资源,更好地为“三农”服务,关联交易遵循了“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决策程序合法,交易定价公允合理,未发现损害公司及其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4.本次关联交易没有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无需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1.关联方名称:安徽新力投资有限公司  
公司住所:合肥市政务区祁门路裕隆大厦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及主要办公地点:合肥市政务区祁门路裕隆大厦  
法定代表人:李永东  
注册资本:16,984万元人民币  
营业执照注册号:3400000049697  
税务登记证号:340104560655726

主营业务:股权投资及管理、项目投资及管理、受托资产管理;企业管理咨询、投融资顾问、财税顾问;企业管理咨询;物业管理  
新力投资主要股东为安徽省供销社商业总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安徽省供销社合作联社公司。

2.新力投资成立于2010年8月12日,2011年实现营业收入110,289.61万元,净利润7,410.13万元。截止至2012年9月30日,新力投资总资产197,700.21万元,净资产55,470.05万元。

3.上述交易为收购关联方持有的合肥德善股权,属于购买资产的关联交易事项。  
4.上述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无需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三、关联交易的基本情况  
1.本次收购新力投资所持合肥德善18.48%的股权,该股权不存在抵押、质押或者其他第三人权利,不存在涉及诉讼、仲裁或担保事项,不存在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等情形。  
2.截止至评估基准日2012年4月30日,该项资产的账面价值和评估价值:

项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股东全部权益	180,129,193.40元	192,525,440.23元
本次关联交易评估增值原因主要系交易标的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固定资产2个科目的增值和递延所得税资产科目的减值。其中:发放贷款减值11,226,050.03元,其他应收款减值1,251,657.92元,固定资产减值231,453.36元,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值132,914.48元。		

2.交易标的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合肥德善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住所:合肥市蜀山区祁门路100号安徽合作经济大厦七楼  
法定代表人:李永东  
注册资本:16,984万元人民币  
设立时间:2009年9月2日  
经营范围:发放小额贷款;项目投资;财务咨询(除许可外);合肥德善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编号	股东名称或姓名	持股数	持股比例
1	安徽省供销社商业总公司	3,360.00	20.00%
2	安徽辉隆农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060.00	18.00%
3	安徽辉隆供应链工程有限公司	1,840.00	11.21%
4	合肥国信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1,080.00	6.36%
5	安徽省供销社商业总公司	750.00	4.55%
6	肥东县供销社社阜丰资产管理分公司11名自然人股东	4,050.00	24.55%
7	程翠兰6名自然人股东	2,450.00	14.85%

项目	2012年4月30日	2011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25,394.37	26,932.82
负债总额	7,581.45	7,882.78
发放贷款总额	22,071.60	28,403.73
净资产	18,012.92	19,450.04

营业收入 项目 2012年1-4月 2011年度

营业收入	2,182.53	4,970.15
营业利润	1,701.69	3,131.72
净利润	1,272.88	2,310.81
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	25.00	25.00

3.交易标的最近一年及最近一期的资产、负债和经营情况(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2012年4月30日	2011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25,394.37	26,932.82
负债总额	7,581.45	7,882.78
发放贷款总额	22,071.60	28,403.73
净资产	18,012.92	19,450.04
营业收入	2,182.53	4,970.15
营业利润	1,701.69	3,131.72
净利润	1,272.88	2,310.81
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	25.00	25.00

3.交易标的最近一年及最近一期的资产、负债和经营情况(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2012年4月30日	2011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25,394.37	26,932.82
负债总额	7,581.45	7,882.78
发放贷款总额	22,071.60	28,403.73
净资产	18,012.92	19,450.04
营业收入	2,182.53	4,970.15
营业利润	1,701.69	3,131.72
净利润	1,272.88	2,310.81
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	25.00	25.00

3.交易标的最近一年及最近一期的资产、负债和经营情况(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2012年4月30日	2011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25,394.37	26,932.82
负债总额	7,581.45	7,882.78
发放贷款总额	22,071.60	28,403.73
净资产	18,012.92	19,450.04
营业收入	2,182.53	4,970.15
营业利润	1,701.69	3,131.72
净利润	1,272.88	2,310.81
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	25.00	25.00

3.交易标的最近一年及最近一期的资产、负债和经营情况(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2012年4月30日	2011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25,394.37	26,932.82
负债总额	7,581.45	7,882.78
发放贷款总额	22,071.60	28,403.73
净资产	18,012.92	19,450.04
营业收入	2,182.53	4,970.15
营业利润	1,701.69	3,131.72
净利润	1,272.88	2,310.81
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	25.00	25.00

3.交易标的最近一年及最近一期的资产、负债和经营情况(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2012年4月30日	2011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25,394.37	26,932.82
负债总额	7,581.45	7,882.78
发放贷款总额	22,071.60	28,403.73
净资产	18,012.92	19,450.04
营业收入	2,182.53	4,970.15
营业利润	1,701.69	3,131.72
净利润	1,272.88	2,310.81
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	25.00	25.00

3.交易标的最近一年及最近一期的资产、负债和经营情况(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2012年4月30日	2011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25,394.37	26,932.82
负债总额	7,581.45	7,882.78
发放贷款总额	22,071.60	28,403.73
净资产	18,012.92	19,450.04
营业收入	2,182.53	4,970.15
营业利润	1,701.69	3,131.72
净利润	1,272.88	2,310.81
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	25.00	25.00

3.交易标的最近一年及最近一期的资产、负债和经营情况(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2012年4月30日	2011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25,394.37	26,932.82
负债总额	7,581.45	7,882.78
发放贷款总额	22,071.60	28,403.73
净资产	18,012.92	19,450.04
营业收入	2,182.53	4,970.15
营业利润	1,701.69	3,131.72
净利润	1,272.88	2,310.81
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	25.00	25.00

3.交易标的最近一年及最近一期的资产、负债和经营情况(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2012年4月30日	2011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25,394.37	26,932.82
负债总额	7,581.45	7,882.78
发放贷款总额	22,071.60	28,403.73
净资产	18,012.92	19,450.04
营业收入	2,182.53	4,970.15
营业利润	1,701.69	3,131.72
净利润	1,272.88	2,310.81
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	25.00	25.00

3.交易标的最近一年及最近一期的资产、负债和经营情况(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2012年4月30日	2011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25,394.37	26,932.82
负债总额	7,581.45	7,882.78
发放贷款总额	22,071.60	28,403.73
净资产	18,012.92	19,450.04
营业收入	2,182.53	4,970.15
营业利润	1,701.69	3,131.72
净利润	1,272.88	2,310.81
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	25.00	25.00

3.交易标的最近一年及最近一期的资产、负债和经营情况(金额单位:万元)

以上提供的2011年度及2012年1-6月标的公司财务数据及其他内容已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并出具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4.此次收购聘请具有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进行审计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大华审字[2012]第4676号《审计报告》,聘请具有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中和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进行评估并出具了中和评报字[2012]第BJV2084002号《资产评估报告书》。

5.此次收购定价中不涉及债权债务转移。

四、交易的其他政策及定价依据  
根据中和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提供的《资产评估报告书》[中和评报字[2012]第BJV2084002号],截止至评估基准日2012年4月30日合肥德善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评估价值为人民币192,525,440.23元,交易对价为以18.48%股权对应的评估价值35,578,701.35元确定转让价格为人民币35,578,701.35元,该购买价格构成权益转让上公平合理的对价。

1.股权转让的数量与价格  
辉隆股份与新力投资签订股权转让合同,以人民币35,578,701.35元受让新力投资持有的合肥德善18.48%的股权。

2.付款方式与期限  
合肥德善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所在地金融办审核批准之日起七日内由辉隆股份向新力投资支付1,347,220.81元;本次标的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办理完毕之日起七日内,再行支付14,231,480.54元。在股权转让款支付期间,如新力投资存在违约行为的,辉隆股份有权从未支付的股权转让款中直接扣减新力投资应付的赔偿金和违约金,对于不足扣减部分可以继续向新力投资追偿。

3.生效日期:经合同双方当事人或者授权代表签署并盖章后成立并生效。

4.交易的其他政策及定价依据  
根据中和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提供的《资产评估报告书》[中和评报字[2012]第BJV2084003号],截止至评估基准日2012年4月30日合肥德善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评估价值为人民币192,525,440.23元,交易对价为以20%股权对应的评估价值22,094,318.09元确定转让价格为人民币22,094,318.09元,该购买价格构成权益转让上公平合理的对价。

5.交易的其他主要内容  
1.股权转让的数量与价格  
辉隆股份与新力投资签订股权转让合同,以人民币22,094,318.09元受让新力投资持有的广德德善20%的股权。

2.付款方式和期限  
合肥德善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所在地金融办审核批准之日起七日内由辉隆股份向新力投资支付13,250,590.85元;本次标的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办理完毕之日起七日内,再行支付8,837,727.24元。在股权转让款支付期间,如新力投资存在违约行为的,辉隆股份有权从未支付的股权转让款中直接扣减新力投资应付的赔偿金和违约金,对于不足扣减部分可以继续向新力投资追偿。

3.生效日期:经合同双方当事人或者授权代表签署并盖章后成立并生效。

4.交易的其他政策及定价依据  
根据中和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提供的《资产评估报告书》[中和评报字[2012]第BJV2084004号],截止至评估基准日2012年4月30日“德善小额贷款有限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评估价值为人民币110,471,590.43元,交易对价为以20%股权对应的评估价值22,094,318.09元确定转让价格为人民币22,094,318.09元,该购买价格构成权益转让上公平合理的对价。

5.交易的其他主要内容  
1.股权转让的数量与价格  
辉隆股份与新力投资签订股权转让合同,以人民币22,094,318.09元受让新力投资持有的广德德善20%的股权。

2.付款方式和期限  
合肥德善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所在地金融办审核批准之日起七日内由辉隆股份向新力投资支付13,250,590.85元;本次标的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办理完毕之日起七日内,再行支付8,837,727.24元。在股权转让款支付期间,如新力投资存在违约行为的,辉隆股份有权从未支付的股权转让款中直接扣减新力投资应付的赔偿金和违约金,对于不足扣减部分可以继续向新力投资追偿。

3.生效日期:经合同双方当事人或者授权代表签署并盖章后成立并生效。

4.交易的其他政策及定价依据  
根据中和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提供的《资产评估报告书》[中和评报字[2012]第BJV2084005号],截止至评估基准日2012年4月30日“德善小额贷款有限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评估价值为人民币110,471,590.43元,交易对价为以20%股权对应的评估价值22,094,318.09元确定转让价格为人民币22,094,318.09元,该购买价格构成权益转让上公平合理的对价。

5.交易的其他主要内容  
1.股权转让的数量与价格  
辉隆股份与新力投资签订股权转让合同,以人民币22,094,318.09元受让新力投资持有的广德德善20%的股权。

2.付款方式和期限  
合肥德善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所在地金融办审核批准之日起七日内由辉隆股份向新力投资支付13,250,590.85元;本次标的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办理完毕之日起七日内,再行支付8,837,727.24元。在股权转让款支付期间,如新力投资存在违约行为的,辉隆股份有权从未支付的股权转让款中直接扣减新力投资应付的赔偿金和违约金,对于不足扣减部分可以继续向新力投资追偿。

3.生效日期:经合同双方当事人或者授权代表签署并盖章后成立并生效。

4.交易的其他政策及定价依据  
根据中和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提供的《资产评估报告书》[中和评报字[2012]第BJV2084006号],截止至评估基准日2012年4月30日“德善小额贷款有限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评估价值为人民币110,471,590.43元,交易对价为以20%股权对应的评估价值22,094,318.09元确定转让价格为人民币22,094,318.09元,该购买价格构成权益转让上公平合理的对价。

5.交易的其他主要内容  
1.股权转让的数量与价格  
辉隆股份与新力投资签订股权转让合同,以人民币22,094,318.09元受让新力投资持有的广德德善20%的股权。

2.付款方式和期限  
合肥德善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所在地金融办审核批准之日起七日内由辉隆股份向新力投资支付13,250,590.85元;本次标的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办理完毕之日起七日内,再行支付8,837,727.24元。在股权转让款支付期间,如新力投资存在违约行为的,辉隆股份有权从未支付的股权转让款中直接扣减新力投资应付的赔偿金和违约金,对于不足扣减部分可以继续向新力投资追偿。

3.生效日期:经合同双方当事人或者授权代表签署并盖章后成立并生效。

4.交易的其他政策及定价依据  
根据中和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提供的《资产评估报告书》[中和评报字[2012]第BJV2084007号],截止至评估基准日2012年4月30日“德善小额贷款有限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评估价值为人民币110,471,590.43元,交易对价为以20%股权对应的评估价值22,094,318.09元确定转让价格为人民币22,094,318.09元,该购买价格构成权益转让上公平合理的对价。

5.交易的其他主要内容  
1.股权转让的数量与价格  
辉隆股份与新力投资签订股权转让合同,以人民币22,094,318.09元受让新力投资持有的广德德善20%的股权。

2.付款方式和期限  
合肥德善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所在地金融办审核批准之日起七日内由辉隆股份向新力投资支付13,250,590.85元;本次标的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办理完毕之日起七